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 2018 年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  
**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生”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审慎核查，就公司开展 2018 年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司开展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是公司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是指公司在从事黄金租赁业务时，依据公司库存量及黄金租赁量，通过买入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产品方式对黄金租赁业务合约上的黄金价格波动进行锁定，通过该组合的对冲或其他董事会批准的方式，以锁定黄金租赁成本，规避黄金价格波动造成黄金租赁风险的经营行为。公司进行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只能以规避黄金租赁产生的价格波动等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在黄金租赁量较大，当金价出现较大波动时，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了降低因金价波动使黄金租赁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拟与部分银行开展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

公司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仅限于各金融机构及合法交易平台的黄金远期交易品种，或者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二、公司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拟开展情况**

根据公司对 2018 年库存量的合理预测、市场销售的预测及公司黄金租赁开展预期情况，2018 年公司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交易额及投入金额预计为：时点交易量预计累计不超过 1,600KG，投入资金（保证金）预计不超过 45,000 万元，交易额总量及投入资金额度可在授权期间内滚动使用，保证金原则上使用自有资金，但会根据与银行就此项业务洽谈的实际情况使用向该行申请授信额度而无需额外支付保证金。

### 三、公司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的内控制度建设情况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通过与信用可靠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控制交易对象风险。

2、公司已就相关的业务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控制黄金远期交易业务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内控制度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进行操作。公司将合理调度资金用于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黄金远期交易。

### 四、广发证券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开展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可以锁定租赁成本，进一步规避黄金价格波动造成的黄金租赁风险，是公司业务所需，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2、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明确规定，如果相关制度能够得到切实的执行和落实，公司在开展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将一定程度能够被预防和及时发现并处理，且风险具有一定可控性。

3、公司已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 2018 年度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的议案》。

4、公司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贵金属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

业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贵金属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应严格控制资金规模,不得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使用。

因此,广发证券对公司开展 2018 年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开展2018年黄金远期交易与黄金租赁组合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沈杰

\_\_\_\_\_  
何宽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